台灣閩南語準句末助詞「去」的歷時語意發展*

陳怡璇 加州大學柏克萊分校

本文藉由比較十六世紀潮泉混合的《荔枝記》戲文與現代閩南語,觀察「去 khi³」的歷時語意發展。現代閩南語的「去」仍在發展成句末助詞的過程,尚未與原本具體語意脫離完全虛化。動詞用法的「去」是以說話者的座落為參照點,即使在虛化後的指示補語、動相標記以及準句末助詞「去」仍保有此特質。空間指示「去」以說話者為參照點的特質反映在非空間指示「去」的主觀化上。戲文中準句末助詞「去」多與被動標記合用,表達事情的不可逆與不幸,並表達說話者對事件的「遺憾、不樂見」之意。現代閩南語「去」可獨立於被動式之外,單獨使用於句尾,傳達說話者的不利蒙受。準句末助詞「去」已進入句法層次,與語態(mood)、情態詞(modal)、時貌(aspect)關係密切。每個「去」的虛化階段會有模糊地帶,不容易切割。特別當「去」置於句尾時,易模糊動相標記或助詞的界線。即使「去」的實質語意內涵逐漸淡化,但仍可從其與句子中其他元素的互動看到原本語意殘留的痕跡。

關鍵詞:去、語法化、台灣閩南語、準句末助詞、動相標記、主觀化

1. 前言

依照 Douglas(1873)的定義,閩南語的「去 khi^3 」為動詞「前往、離開、失去」之意,常依附動詞之後出現,如「來去 lai^5 - khi^3 」。例(1)中的「去」即為「前往」之意,此外,「去」也可作為指示補語,表示此空間中的位移是以說話者的座落為參照點,如

^{*}本文為「語言中平行計畫結構及介面」(NSC 95-2411-H-007-013-MY3)與「台灣地區語料庫和語言理論探索(台灣閩南語格式群集研究)」的研究成果,在此感謝此二計畫的補助及連金發教授給予本文的指導與鼓勵。本文在「第七屆臺灣語言及其教學國際學術研討會」上宣讀,承蒙講評人郭維茹教授惠賜寶貴意見與指正,於此致謝。在此一併銘謝《臺灣語文研究》三位匿名審查委員提供的修改方向與建議。

(2)。¹「去」也有非空間位移指涉的用法,如(3)中「去」點出狀態的改變。非空間指示義的「去」常出現於被動式句末,與被動的受事標記「予 hoo⁷」、「乞予 khit⁴-hoo⁷」形成環綴標記的效果。「去」出現在句末時,其語意易含有兩可性,模糊句法與詞彙的界線。「去」逐漸帶有句末助詞的特質,進一步進入句法層次,透露不幸意味與遺憾,如(4)所示。

(1) 你毋是卜去電視台?² li² m⁷-si⁷ beh⁴ khi³ tian⁷-si⁷-tai⁵ 「你不是要去電視台嗎?」

(2) 我走去 in 總公司問 $gua^2 tsau^2 - khi^3 in^1 tsong^2 - kong^1 - si^1 mng^7$ 「我跑去他們總公司問」

(3) 無偌久就死去⁴
bo⁵ jua⁷-ku² tioh⁸ si²-khi⁰
「沒多久就死了」

[《新社鄉閩南語故事集一》72.02]

[《四重奏》16:45]3

[《四重奏》34:23]

[《四重奏》2:65]

(4) 兩條菜頭買甲兩百塊去 $nng^{7}-tiau^{5} tshai^{3}-thau^{5} bue^{2} kah^{8} nng^{7}-pah^{4}-khoo^{1} khi^{0}$ 「兩條蘿蔔要買到兩百元!」

本文藉由比較十六世紀明刊泉潮混合的《荔枝記》戲文(吳守禮 2001abcd)與現代台灣閩南語探討準句末助詞「去」的歷史演變途徑。「去」由動詞「離開」的語意經過語法化(grammaticalization)作用,往句末助詞演變,保留以說話者為參照點的特質,表達說話者主觀化的「不幸、消失」意味。以下章節將依次探討早期與現代閩南語中「去」的動詞、指示補語、動相標記、依附被動式中的準句末助詞,以及獨立使用的準句末助詞用法。

¹ 語料來源分為兩部分,分別來自語料庫與田調所得,文中未標明出處的例句為田調所得。語料庫語料來 自清華大學增能計畫閩南語語料庫,內含有豐富早期戲文與現代閩南語文本。語料庫中的現代閩南語語 料收集自大愛電視台閩南語連續劇的逐字稿與胡萬川先生所編的閩南語民間故事集,因篇幅有限,僅放 一筆參考文獻做為代表(胡萬川 1994)。

² 閩南語的漢字依據語料庫所呈現的語料所採用的字,不另做更動。

³ 數字表示例子的出處編號,冒號之前表示源自劇本第幾齣,點之後則為劇本中的第幾筆語料。

⁴ 調號 0 表示輕讀。

2. 早期閩南語與現代閩南語「去」的語意特質

在此討論的早期閩南語語料來自十六世紀的早期閩南語戲文,包括明萬曆《荔枝記》、明嘉靖《荔鏡記》、清順治《荔枝記》,與清光緒《荔枝記》,這些戲文以泉州和潮州方言為底(吳守禮 2001abcd)。在早期戲文中,「去」的語料豐富,包括動詞、動相標誌與被動句的準句末助詞。這些用法在現代閩南語中仍可見,但現代閩南語中虛化的「去」更為發達。此外,同一個詞彙「去」在普通話與閩南語中的發展程度不一,現代閩南語的「去」已經顯現準句末助詞之用法,但在普通話則尚未進展出此用法。

2.1 「去」之動詞用法

早期閩南語的動詞「去」,如(5)所示,表示空間中的位移,且此空間位移以說話者的座落為參照點。牽涉空間的動態動詞「去」尚有「離開」之意,如(6)。除了作為主要動詞,「去」也可出現於動詞之前,點出前一個動詞的「目的」,見例(7)。此空間移動用法仍保有以說話者為參照點的特質,表示說話者前往執行某個動作。

(5) 去伊厝磨鏡

[《荔枝記-順治》8.12]

khi³ i¹-tshu³ bua⁵-kiann³

「去他家磨鏡子」

(6) 見著春去人心悲

[《荔枝記-萬曆》2.032]

kinn³ tioh² tshun¹-khi³ lang⁵ sim¹ pi¹ 「見到春去人心悲」

[《荔枝記-順治》19.042]

sang³hue¹ khi³ thoo⁷ i¹

「送花去給他」

在現代閩南語裡,「去」也有如(5-7)的動詞用法:(8-9),分別表達前往、與點明前一個動作的目的之意。動詞「去」牽涉說話者觀點,動作方向的起點是由說話者的座落為參照點,此為「去」的重要語意特質。

(8) 今仔日足濟先生攏無去學校

[《後山日先照》6:3]

kin¹-a²-jit⁸ tsiok⁴-tsoe⁷ sian¹-senn¹ long² bo⁵ khi³ hak⁸-hau⁷ 「今天很多老師都沒去學校」

⁵ 泉州閩南語的「度」為 thoo³,沒有陰去與陽去之分,所有去聲字都是第三調。但在廈門話裡則有陰陽去之分,「度」為陽去字,讀為 thoo⁷。參見 林連通(1993)。

(9) 我定定去廟去求神拜佛

[《四重奏》33.23]

gua² tiann⁷-tiann⁷ khi³ bio⁷ khi³ kiu⁵-sin⁵-pai³-put⁸ 「我常常去廟裡去求神拜佛」

「去」在現代閩南語中,也可與「來」合用,置於下一個動詞之前。「來」與說話者的意願有關,告知聽話者說話者欲執行的動作(郭維茹 2007)。「來去 lai^5 - khi^3 」可以意指「告知聽話者說話者欲執行的動作」,如(10);也可用以表示「說話者(自己)邀約聽話者(對方)即將共同執行的動作」,如(11),成為誘勸祈使句。

(10) 我來去洗衫

[《四重奏》22:33]

gua² lai⁵-khi³ se²-sann¹ 「我去洗衣服」

(11) 咱來去尋看覓好無?

[《四重奏》22:26]

1an² lai⁵-khi³ tshe⁷-khuann³-mai⁷ ho²-bo⁰ 「我們去找找看好嗎?」

兩種語意都脫離不了「去」的指示語意,仍然以說話者本身為參照點,但已超越原來的空間指示語意。「來去」從說話者觀點出發,主語只能是第一人稱,可以是包含式的「咱 lan²」,即說話者邀請聽話者一起做某件事,但不能用於第二與第三人稱。「來」與「去」動作方向,看似矛盾,實則不然,「來」之語意已相當虛化,「去」才扮演實質意涵(Lin 1975)。「來去」也與「去」做了區隔,多了表達提議的意涵。

2.2 「去」為指示補語

「去」經歷語意虛化,可置於動詞後方作為補語。前人研究如 Chao(1968)、劉月華(1996)將此類補語歸納為「趨向補語」,但本文為更準確描述「去」與說話者的參照點關係,將此補語「去」分析為「指示補語」。「趨向」是指物體在空間中的位移,並不涉及說話者的座落或觀點;「指示」則指出物體在空間的位移是以說話者的座落為參照點。將「趨向補語」與「指示補語」分開的目的在於能反映出說話者的座落。這樣的區分可以解釋「行入 kiann³jip³『走進』」與「行入來 kiann³jip³lai³『走進來』」/「行入去 kiann³jip³khi³『走進去』」之別,前者並不牽涉說話者的座落,後者則能傳達出說話者的座落。此外,「趨向補語」需出現於「指示補語」之前,語序無法倒轉。

在早期戲文中,指示補語「去」的用法豐富,如(12-13)。雖然「去」的實質語意已 虛化,但仍含有空間的概念。此空間概念非客觀的描述,而是牽涉說話者的觀點,以說 話者所處位置為參照點。此時期「去」能搭配的動詞以動態動詞為主,也反映「去」帶 有空間指示作用。

(12) 你就轉去罷

[《荔枝記-萬曆》44.124]

li² tioh⁸ tng²-khi⁰ pa⁰ 「你就回去吧」

(13) 你肯共我送去

[《荔枝記-順治》5.377]

li² khing² kang⁷ gua² sang³-khi⁰ 「你願意幫我送去」

現代閩南語中,指示補語「去」一樣標示著以說話者角度為參照點的空間移動。「去」可出現在不及物動詞或及物動詞之後,見(14-15)。例(15)中,「去」置於含有賓語的動詞詞組之後,表示動作是逐漸遠離說話者當時的所在地。

(14) 走去四界掠囝仔來食 tsau² khi³ si³-ke³ liah⁸ gin²-a² lai⁵ tsiah⁸ 「跑去各地抓小孩子來吃」

(15) 毋敢食就飼牛去啦 $m^7 kann^2 tsiah^8 tioh^8 tshi^7 gu^5 khi^0 la^0$ 「不敢吃就餵牛去啦」 [《沙鹿鎮閩南語故事集二》150.24]

[《新社鄉閩南語故事集一》116.04]

2.3 「去」作為動相標記

「去」若進一步虛化,則為動相標記。動相是指事象的進行、完成、起始、反覆等, 已經脫離空間位移的語意。動相標記「去」的空間指涉已不明確,但仍存有「去」原本 含有的「遠離、消失」之意,尚未完全脫離原本的詞彙語意。動相標記「去」用於描述 狀態的改變已經完成,多與「實然」的情態詞合用。早期戲文裡,動相標記「去」的用 法僅有幾例,如(16)。戲文中,動相標記「去」都緊接在動詞之後,且尚沒有「去」出 現在形容詞之後的例子,此時期的「去」可能剛開始往動相標記發展。

(16) 腰閃去了

[《荔枝記-順治》4.266]

io¹ siam² khi³ lah⁰

「腰閃到了」

動相標記「去」在現代閩南語中則相當普遍,且「去」的消失、遠離、從有到無的意涵還清晰可見。能搭配的動詞以靜態動詞為主,表示進入靜態動詞所表達的狀態,如 (17-18)。例(17)中的「睏 khun³」加上「去」,表示進入睡眠狀態,亦即清醒的狀態「從有到無」,遵循「去」的「遠離、消失」的原始意涵。(18)亦如此,「去」指出了進入

「死」的狀態。「去」可搭配的動詞有一項共通的語意特質,皆為從有到無、由動而靜之意,例如:「無 bo^5 、昏 hun^7 、暗 am^3 」等(連金發 1995),如(19)。含有從無到有意味的動詞與形容詞則無法與「去」合用,如「*光去 kng^1-khi^0 、*有去 u^7-khi^0 、*醒去 $tshenn^2-khi^0$ 」皆不合語法。動相詞能搭配的述語有一定的限制,動相詞不僅只有語法功能,還保有部分詞彙語意(Lien 2005)。

- (17) 無偌久就呼呼叫,煞睏去啊。 [《新社鄉閩南語故事集二》78.19] bo⁵-jua⁷-ku² tioh⁸ konn⁵-konn⁵-kio³ suah⁴ khun³ khi⁰ ah⁰ 「沒多久就呼呼打鼾,居然睡著了」
- (18) 就安呢死去啊,實在啊是可惜安呢。 [《新社鄉閩南語故事集一》72.02] tioh⁸ an²-ni¹ si²-khi⁰ ah⁰ sit⁸-tsai⁷ a⁰ si⁷ kho²-sioh⁸ an²-ni¹ 「就這樣死去了,實在啊是很可惜」
- (19) 貓仔講到遮就恬去 [《新社鄉閩南語故事集二》74.17] Niau¹-a² kong⁷ kau³ tsia¹ tioh⁸ tiam⁷-khi⁰ 「小貓說到這邊就靜下來了」

除了靜態動詞,形容詞也可與動相標記「去」搭配,點明狀態的改變,例如:「爛 $nuann^7$ 、黃 ng^5 、壞 $phai^2$ 、冷 $ling^2$ 」等,見下例(20-22)。這些含有「去」的例子,均透露負面意涵,表示非說話者所樂見的情況。

- (20) 就安呢直直破病,直直黃去 [《沙鹿鎮閩南語故事集》72.15] tioh⁸ an²-ni¹ tit⁸-tit⁸ phoa³-pinn⁷ tit⁸-tit⁸ ng⁵-khi⁰ 「就這樣一直生病,一直變黃」
- [《四重奏》31:44] ko^1 -le 5 -tshai 3 nann 7 nuann 7 -khi 0 「高麗菜如果爛掉」
- [《四重奏》29:32] $tshai^3 ling^2 khi^0 bo^5 ho^2 tsiah^8$ 「菜冷掉不好吃」

雖然「去」作為動相標記常帶有負面不利的意味,但也可有中性意涵的例子,如(23)。形容詞「好 ho^2 、恬 $tiam^7$ 」並無明顯負面意涵,「去」僅只點明狀態改變,但類似的例子並不多見。這些例子透露動相標記「去」逐漸擴展到中性意涵。

(23) 就將安呢好去啊。
tioh⁸ tsiong¹ an²-ni¹ ho²-khi⁰ ah⁰
「就這樣好起來了」

[《新社鄉閩南語故事集一》32.14]

作為動相標記的「去」已脫離空間指示的作用,而是表達時間推移後狀態的改變。 以說話者為座落的空間特質反映在「去」的非空間用法上,在時間推移上仍然以說話者 為參照點。

2.4 與被動標記並用形成環綴效果的準句末助詞「去」

含有負面意涵的「去」有兩種用法:動相標記以及反映主觀負面意涵的準句末助詞。 此兩種用法的區分可由「去」在句中的結構位置而定,例如動相「去」接於動詞或形容 詞之後,準句尾助詞出現於句末。若兩者皆出現於句末時,則不易劃分界線。本節討論 的重點為依附在被動句中的準句末助詞「去」。

「去」在被動句中作為準句末助詞時,可見其負面不利的意味。被動句與容讓使役句(permissive causative)易混淆,若句末出現「去」,則可減少歧義。在早期戲文中,本意為給予動詞的「度 $thoo^3$ 、乞 $khit^4$ 」兼有容讓使役動詞與被動標記的功能。然而(24)只有被動的解釋,因為句末「去」有消失與不可逆的語意內涵,暗示事件已然發生,且非主語所能控制的狀態。(25)因有句末「去」,也做被動解讀。「去」的出現透露著此事件已然發生,讓「乞」的被動用法確定了下來。

(24) 頭棕亦度伊刈去

[《荔枝記-順治》4.248]

thau⁵-tsang¹ iah⁸ thoo³ i¹ kuah⁴-khi⁰ 「頭髮也被他割走了」

(25) 汝心都乞狗食去

[《荔枝記-光緒》8.014]

lu² sim¹ too¹ khit⁴ kau² tsiah² khi³ 「你的心都被狗吃掉了」

在現代台灣閩南語的被動句中,「去」常與被動標記「予 hoo^7 」或「乞予 $khit^4$ - hoo^7 」並存。其中「予」也有容讓使役(permissive causative)與被動兩種用法,如(26)所示。 (26)可以有兩種解讀,若說話者自願允讓此事發生,則解釋為容讓使役;若說話者非自願允讓此事發生,則為被動句。

(26) 這件代誌若予招治仔知,..... tsit⁴kiann⁷tai⁷-tsi³ nann⁷hoo⁷tsio¹-ti⁷-a⁰tsai¹ 「這件事如果讓招治知道.....」

[《後山日先照》13:13]

但句末若有「去」,則只會有被動解釋。如(27),「去」表示主語無法掌控狀態, 處於低自主性狀態,且帶有不幸意味。句末「去」的出現將「予」的用法確定下來。

(27) a. 卜予咱二人予妖怪食去 [《沙鹿鎮閩南語故事集》126.08] beh⁴ hoo⁷ lan²-nng⁷-lang⁵ hoo⁷ iau¹-kuai³ tsiah⁸-khi⁰ 「要讓我們兩人被妖怪吃掉」

b. 予人騙去 [《四重奏》30:27] hoo⁷ lang⁵ phian³-khi⁰ 「被人騙了」

複合施事標記「乞予」則只有被動解釋,「去」常隨之出現,形成類似環綴的效果,如(28)。句末「去」主要出現於被動語境,並且是帶有負面蒙受意的被動句。

(28) 十兩銀乞予歹人搶去 [《東勢鎮閩南語故事集一》64.16] $tsap^8$ -niunn²-gun⁵ khit⁴-hoo² phai²-lang⁵ tshiunn²-khi⁰ 「十兩銀子被壞人搶走了」

與被動施事標記「予」、「乞予」形成環綴效果的準句末助詞「去」除了表達整個事件為實然,也傳達了負面不幸意涵。值得注意的是,帶施事標記「予」的被動式也可以用於表示正面的受益語意,如(29)。

(29) 伊予先生呵咾,真歡喜 $i^{1} hoo^{7} sian^{1} - senn^{1} o^{1} - lo^{2} tsin^{1} huann^{1} - hi^{2}$ 「他被老師稱讚,很開心。」

但在正面受益的語境下,句末「去」則無法出現。這個現象透露著句末「去」蘊含 負面意含,無法與正面受益語意相容。

3. 獨立使用的準句末助詞「去」

3.1 尚未發展成熟的句末助詞「去」——說話者評斷與蒙受意味

在 2.4 節討論的句末「去」都是發生在標準被動句中,「去」須依附在被動句中出現。本章節所討論的句末「去」能夠獨立存在,其具體空間指涉意涵已不復存,但以「說話者」為參照點的語意特質仍保留著,此特色反映在「去」作為準句末助詞帶有說話者主觀化的色彩。

在早期戲文的語料中,「去」若作為準句末助詞使用,則句中須有表被動的「度 thoo³、 乞 khit⁴」。這意味著戲文中的準句末助詞「去」需要依附在顯性被動之下,尚未獨當一面。然而,在現代閩南語的語料中,「去」展現出往句末助詞發展的趨勢,可置於句末單獨出現,表達不利(adversative)之意味,如(30-32)。然而,「去」的句末助詞用法尚未發展成熟,仍然帶有動相標記的影子,因此稱其為準句末助詞。當準句末助詞「去」與動相標記「去」都出現在句末時,兩者的界線不易一刀劃分。如(31),句末「去」若視為接在動詞組後,可作動相標記解釋,但若視為置於句子之尾端,則可分析成準句末助詞。以下例子中,句末用法的「去」語意已虛化,沒有空間指涉意涵,而是時間推移後造成的「消失、從有到無」之意。這些句末「去」不似動相標記須緊接於動詞之後,與動詞的關係較為寬鬆。

- (30) 兩條菜頭買甲兩百塊去 [《四重奏》2:65] $nng^7 tiau^5 tshai^3 thau^5 boe^2 kah^4 nng^7 pah^4 khoo^1 khi^0$ 「兩條蘿蔔要買到兩百元!」
- (31) 自安呢自殺去 [《大甲鎮閩南語故事集》60.18] $tsu^7 an^2 ni^1 tsu^7 sat^4 khi^0$ 「就這樣自殺了」
- (32) 害我浪費一工去 $hai^{7} gua^{2} long^{7} hui^{3} tsit^{8} kang^{1} khi^{0}$ 「害我浪費一整天」

以上的例子中,「去」因帶有「不可逆」的意味,它的出現可確定此事件為實然,且表達說話者的遺憾。這個階段的「去」與時貌產生互動,進入句法範疇,逐漸顯現句末助詞的特色。值得注意的是,這些例子並非被動句,主語並非受事(Patient)。句末「去」透露出說話者對此事件有負面不幸或遺憾的評斷,說話者為受此事件影響的蒙受者(Affectee),且蒙受者不一定顯性出現於句中。若準句末助詞「去」在(30-32)中省略,句子仍合語法,但語意上缺少了說話者對此事件「遺憾、可惜」的評斷。句末「去」可出現在不及物動詞之後,如(31),或者在動賓之後,如(32)。從例句中可發現每個述語需要的論元已經完備,「去」的增加並不影響句子本身的論元結構,而是作為語意的增加之效。

聽話者可從句末「去」推論說話者對這件事的評斷,而評斷多半為遭受不利影響或帶有遺憾之意。這一層主觀評斷透過語用推論逐漸固定在句末「去」的語意裡,因而「主觀化」成為句末「去」的重要特質(Traugott 1995)。說話者為事件的蒙受者,可在句

中隱而未顯,如(30-31)。句末助詞「去」帶有以說話者為參照點的特色,不論說話者是 否體現在句法上,句末「去」反映了說話者的主觀化「遺憾」之意。

3.2 蒙受結構中的準句末助詞「去」

- (33) 一個某煞乞予走去 $tsit^8-e^5-boo^2 suah^4 khit^4-hoo^7 tsau^2-khi^0$ 「(他)居然讓太太跑了」
- (34) 煞乞予歹去
 suah⁴ khit⁴-hoo⁷ phai²-khi⁰
 「居然壞掉了」

另一類要討論的結構是「共」⁶ 作為蒙受者標記的句型。「共」所引介的蒙受者並非此動作事件內的論元,蒙受者並未參與整個事件,而是受到事件的影響(Lien 2008),如(35)-(36)。「我」在此二例中並沒有參與「偷走」或「食」的動作,而是整個事件的不幸蒙受者。「去」常出現於此句型的句末,傳遞說話者的主觀評斷,加深負面的不幸意涵。

(35) 伊竟然共我偷走去 i¹ king³-jian⁵ ka⁷ goa² thau¹-tsau²-khi⁰ 「他居然給我跑掉了」

⁶ 「共」可作為來源、受事、或蒙受者標記(曹逢甫 2005)。例如,「共」在(i)為來源標記,表示出被 偷竊物品的來源,(ii)中的「共」則為受事標記。

⁽ii) 予伊共伊拍 [《沙鹿鎮閩南語故事集》36.03] $hoo^7 i^1 ka^7 i^1 phah^4$ 「讓他打他」

(36) 伊講伊袂枵,煞共我食五碗飯去

i¹ kong⁷ i¹ be⁷ iau¹ suah⁴ ka⁷ gua² tsiah⁸ goo⁷-uann²-png⁷-khi⁰ 「他說他不會餓,卻吃了我五碗飯」

句末「去」也可見於非典型雙賓句中。如(37),「我」並不參與動作「食」,卻受 到此事件影響。蒙受者置於及物動詞之後的間接賓語位置,並非由「共」引進。「去」 若刪略不只是語意上少了說話者的主觀評斷,還會導致句子不合語法。此類非典型雙賓 句以說話者為導向,蒙受者須以第一人稱出現。準句末助詞「去」不但貢獻了說話者主 觀評斷的語意,並成為此類非典型雙賓句的必要成分。

(37) 伊來帶兩工就食我五千塊去

i¹ lai⁵ tua³ nng²-kang¹ tioh² tsiah² gua² goo⁵-tshing¹-khoo¹ khi⁰ 「他來住個兩天就吃掉我五千元」

例句(33-37)中的「我」為受事件影響者,並非直接執行這些行為,示意如(38)。這個不屬於句中述語論元結構一部份的蒙受者,是作為整個事件的論元,與整體事件產生聯繫(Davidson 1967, Higginbotham 1985)。由於蒙受者並不屬於動詞的固有論元,因此在句法結構上須有蒙受詞組(Applicative Phrase)認可其出現(Pylkkänen 2002)。



句子牽涉蒙受結構時,句末「去」表達了說話者的遺憾,並標示此事件為已然發生。像(34-37)中的顯性蒙受者,必為第一人稱。以上語料顯示雖然「去」的語意逐步虛化, 其仍保有以說話者為參照點的特質,像「去」作為指示補語或動相標記時(見 2.2 及 2.3), 也以說話者的角度為出發點。

3.3 句末助詞「去」的語意功能

動詞「去」虛化成指示補語或動相標記時,仍屬於詞彙層次,若往句末助詞發展, 則進入句法層次(連金發 1995)。句末助詞「去」與句法層次的元素有很深的互動,「去」 須搭配被動的語態(voice),例如被動標記「乞予」或「予」。此外,由動詞「去」的 「由近而遠移動」之意發展出的「消失」與「狀態改變之不可逆性」在準句末助詞用法 中明顯可見。也因此,「去」須與實然的情態(modality)並存。準句末助詞「去」雖 然只是語氣詞,但卻牽制著不同句法元素的運作。

準句末助詞「去」的「遺憾、不幸」意味與句法層次的互動緊密相關。「去」含有以說話者為參照點、表示事物遠離說話者、狀態已經改變之意,這些成分讓「去」影響語態,帶有說話者不樂見某事發生的色彩,因而句末助詞「去」常和表達與預期相反的副詞「煞 suah⁴」合用。「去」常與被動結構和蒙受結構並存,分別表達主語與說話者不願某事發生的遺憾。句末「去」也可獨立於這兩個結構之外,但仍影響語態與時貌,不易切割。

4. 「去」的語意發展走向

從以上的語料可以發現「去」在語法化過程中,原本的詞彙意涵逐漸轉化,抽象的語意增加,也伴隨詞類的變換。從早期戲文與現代閩南語的比較,可以觀察到「去」的語意擴展。早期戲文句末助詞之用法尚受限於被動句裡,但在現代閩南語卻得以出現於蒙受結構或單獨使用。趨向動詞「去」的發展大致如下列幾點:

(39)從近而遠的移動→事物的消失→狀態的改變

空間推移:折 ── → 遠

時間推移:未完成 ── 已完成

從遠離說話者推衍:遺憾、不幸、與預期相違背

趨向動詞「去」原本表達空間推移,進一步表達時間上從未完成到完成的推移。如 (40)中的對比所示,(40a)表示事象的開端,「紅柿」開始出現「爛」的跡象;(40b)則表示事象的終止或完成,「紅柿」已經腐爛了。(40b)的「去」呈現的是時間的推移,非空間的推移。

(40) a. 紅柿爛啊

ang⁵-khi⁷ nuann⁷ a⁰

「紅柿發爛了!」

b. 紅柿爛去

ang⁵-khi⁷ nuann⁷ khi⁰

「紅柿爛掉了!」

雖然「去」語意虛化,帶出了新的語意發展,但以說話者為空間或時間參照點的基本原則仍保存著,因而帶有說話者主觀判斷的特質。

不論做為指示補語、動相標記或準句末助詞,「去」常與時空的指涉有關。「去」若進一步虛化,脫離時空的指涉,可單純表示狀態以及性質變化的完成或到達某個程度 (陳澤平 1992,連金發 1995),如(41)所示。

(41) 傷懸去

siunn¹ kuan⁵ khi⁰ 「太高了」

從「去」的句末助詞用法可見語法過程中「存古」(persistant)、「層次」(layering)與「去範疇化」(de-categorization)的現象(Hopper 1991、1996)。即使虛化成助詞「去」仍保持有某部分的原語意內涵,並且與不同虛化程度的「去」並存分工,伴隨著實詞轉虛詞的現象。

值得注意的是,「去」做為「指示補語」(見例(3))或「準句尾助詞」(見例(33)),若出現在句末都含有輕聲化的現象。前者可能與信息的新舊有關,後者的語音弱化反映語意方面的虛化。準句末助詞「去」雖因語意虛化而較缺乏詞彙意義,但帶有結構功能,與句法層次的運作有更密切的互動。例如句末「去」常出現於被動句式,雖然本身的語意已虛化,但吸收了被動句「不幸、遺憾」與「實然」的意涵,脫離被動句單獨作為句末助詞使用時,也帶有這些特色。

5. 結論

比較早期戲文與現代閩南語,「去」的準句末助詞功能為晚起之用法。有別於尚屬於詞彙階段的指示補語與動相標記的「去」,句末助詞「去」已進入了句法層次。準句末助詞「去」尚未完全發展成熟,語意並未完全抽象虛化,仍保持動詞「去」含有的以說話者為參考點的特質,因此常用以表達主觀的判斷。此特質讓助詞「去」常見於被動式或者蒙受結構中,表達某個事件為說話者所不樂見。此外,句末助詞「去」須存在於實然時貌之下,強調事件已然發生。虛化程度高的助詞「去」含有豐富的句法訊息。

助詞「去」與動相標記若共處於句末則不易區分,須藉由整合句子中的其他成分,如動詞、語態或時貌判斷。以空間移動為核心意義的「去」作出發,每個虛化階段如指示補語、動相標記或句末助詞易有模糊地帶,可能兩種階段的特質兼具。「去」涉及主觀觀點的特質在各個語法化階段一直有跡可循。從以說話者為參照點的空間指示義到非空間的說話者主觀化評斷,都可見「去」含有以說話者為出發點的特質。位於句末的「去」和句中其他成分(例如被動句中的施事標記)互動之下,產生「遺憾、不樂見」的總體

負面意涵。此階段的句末「去」已顯露出準句尾助詞的特性,顯現新功能的端倪。準句末助詞「去」還是不能與動相標記階段徹底切割,但從早期與現代語料的比較,可觀察到「去」已往助詞發展踏出第一步。虛化的過程不一定遵循單一方向,也可能是多線發展。本文藉由早期與現代語料的比較,嘗試釐清句末助詞「去」的歷時語意發展。

引用文獻

- Chao, Yuen Ren. 1968. *A Grammar of Spoken Chinese*.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 Davidson, Donald. 1967. The logical form of action sentences. *The Logic Form of Decision and Action*, ed. by N. Rescher, 81-95. Pittsburgh: University of Pittsburgh Press.
- Douglas, Rev. Cartiars. 1873. Chinese-English Dictionary of the Vernacular or Spoken Language of Amoy with the Principal Variations of the Chang-chew and Chin-chew Dialects. London: Trubner.
- Higginbotham, James. 1985. On semantics. *Linguistic Inquiry* 16: 547-594.
- Hopper, Paul J. 1991. On some principles of grammaticalization. *Approaches to Grammaticalization*, ed. by Elizabeth C. Traugott & Bernd Heine, 17-35. Amsterdam: John Benjamins.
- _____. 1996. Some recent trends in grammaticalization. *Annual Review of Anthropology* 25: 217-236.
- Lien, Chinfa. 2005. Phase and aspect markers. *Essays in Chinese Historical Linguistics:* Festschrift in Memory of Professor Fang-Kuei Li on His Centennial Birthday, ed. by Li Jing Ji, Ping-Hsin Ting & Anne O. Yue, 393-420. Language and Linguistics Monograph Series Number W-2. Taipei: Institute of Linguistics, Academia Sinica.
- ______. 2008. Special types of passive and causative constructions in TSM. *Chinese Linguistics in Leipzig*, ed. by Redouane Djamouri, Barbara Meisterernst & Rint Sybesma, Chinese Linguistics in Europe CLE n02. 223-237. Paris: Centre de Recherches Linguistiques sur l'Asie Orientale. École des Hautes Études en Sciences Sociales.
- Lin, Shuang-fu. 1975. On some aspect of the semantics and tonal behavior of Taiwanese"Lai." *Journal of Chinese Linguistics* 3: 108-128.
- Pylkkänen, Linna. 2002. Introducing Arguments. PhD dissertation, MIT.

Traugott, E. C.. 1995. Subjectification in grammaticalization. *Subjectivity and Subjectivisation*, ed. by Deiter Stein & Susan Wright, 31-54.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林連通. 1993. 《泉州市方言志》。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

吳守禮校註. 2001a. 《明嘉靖刊荔鏡記戲文校理》。台北:從宜工作室。

校註. 2001b. 《明萬曆刊荔枝記戲文校理》。台北:從宜工作室。

校註. 2001c. 《明順治刊荔枝記戲文校理》。台北:從宜工作室。

校註. 2001d. 《明光緒刊荔枝記戲文校理》。台北:從宜工作室。

胡萬川主編. 1994. 《沙鹿鎮閩南語故事集(一)》。台中:臺中縣立文化中心。

連金發. 1995. 〈台灣閩南語完結時相詞試論〉,曹逢甫、蔡美慧編《閩南語、客家語研討會論文集第一輯:閩南語》,121-140。台北:文鶴出版社。

曹逢甫. 2005. 〈台灣閩南語的 Ka7 與賓語的前置〉,《漢語學報》,2005 年 1: 21-30。

郭維茹. 2007.〈「歸去來」新解——談「歸去來」一類的語法問題〉,《臺大中文學報》, 26: 285-312。

陳澤平. 1992. 〈試論完成貌助詞"去"〉,《中國語文》,227: 143-146。

劉月華. 1996. 《實用現代漢語語法》。台北:師大書苑。

陳怡璇

加州大學柏克萊分校語言學系博士生

ihsuanchen@berkeley.edu

The Semantic Development of Taiwanese Southern Min Sentence-final Particle khi³

I-Hsuan CHEN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Berkeley

This paper analyzes the semantic development of TSM khi³ 'to go, to leave' by comparing its usages in 16th-century SM playscripts and in modern TSM. Khi³ has gradually evolved into a sentence-final particle, although not yet fully fledged. When khi³ is used as a verb, it involves the subjectivity of the speaker. This feature remains essential in the different stages of grammaticalization, such as directional complement, phase marker, and sentence-final particle. In 16th-century SM playscripts, sentence-final khi³ could only occur in passive constructions. In modern SM, khi³ can be used independently as a sentence-final particle, which implies the adversative affectedness of the speaker. The core meaning of khi³ is spatial movement. The meanings of disappearance and irreversibility are later developments. When khi³ occurs sentence-finally, the boundary between lexicon and syntax gets blurred. If khi³ is used as a particle, it enters the syntactic level and interacts with moods, modals, and aspects. Although khi³ undergoes grammaticalization, hints of its original semantic properties can still be sensed.

Key words: *khi*³, grammaticalization, Taiwanese Southern Min, sentence-final particle, phase marker, subjectification